股票简称:中航重机　　股票代码:600765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摘要)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1、锻铸造、高端液压集成和新能源三大产业进一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2、政策环境的进一步支持
3、行业发展需求的进一步支持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1、进一步增强公司三大产业的核心竞争力
2、进一步推动军民融合的共同发展
3、提升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二、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三)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6月9日。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2015年4月3日-2015年5月4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25.48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四)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72,927万元(含372,927万元),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14,636.07万股(含14,636.07万股)。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或派发现金股利的除权、除息或其他事项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或本次发行底价发生调整的,若以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乘以调整前的发行数量上限所得金额,大于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即372,927万元),则发行数量上限不作调整;若以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乘以调整前的发行数量上限所得金额,小于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则发行数量上限可做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五)认购方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货币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六)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八)上市地点
限售期届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九)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72,927万元(含372,92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项目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西安新区先进锻造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39,216	101,516
2	三原本部锻造产能升级建设项目	13,580	12,580
3	民用航空环形锻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41,302	37,172
4	大中型直升机旋翼系统锻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6,350	17,555
5	热模锻生产线改造改造项目	7,833	7,050
6	精益环形锻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0,249	32,564
7	国家重点装备关键液压基础件配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30,364	22,070
8	先进工程及农装高端液压基础件研发及产业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35,000	27,740
9	航空特种热交换器及集成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6,980	6,980
10	中小型精密锻件生产线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0,100	7,700
1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	100,000
	合计	450,974	372,927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时,缺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具体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前,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公司8.30%的股份,并通过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及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5.93%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44.23%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按本次发行股数上限14,636.07万股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将不低于37.23%,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经2015年6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方案尚需通过的核准及批准程序如下:
(一)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三)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第二节 募投项目分析

一、西安新区先进锻造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建设内容
按生产设备实行分线管理,通过建设等温锻生产线、精密锻造生产线两条专业化生产线和数值仿真模拟中心,打造强大的产品研发、锻造和加工平台;通过建设大型模具制造、热处理、清理打磨、理化检测及动力配套等辅助工段,对新区生产链完善和补充,使新区尽快形成独立的生产系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企业的跨越式发展奠定基础。
2、项目前景
(1)等温锻造、精密锻造是锻造工艺发展的重要方向
随着现代飞机对高可靠性、高耐久性、长寿命、低成本等要求的逐步提高,飞机零部件的性能要求越来越高,相关毛坯制造技术水平需要不断提升。等温锻造、精密锻造工艺是目前行业内先进的锻造工艺,所生产的锻件具有良好的力学性能,在航空飞机、发动机的关键承力件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
(2)国内外市场发展前景
按照国家规划,航空制造业2010-2020年将生产各类大型飞机2000架以上。
根据航空市场主要锻件供应商交付数据统计,2013年国内航空市场总需求量约25亿元,预计到2020年国内防务产品市场容量有翻番的潜力。船舶、核电、高铁等行业民品市场前景也非常乐观。
国际航空转包市场预计从2011年到2020年全球总共需要新增20000架飞机,价值约2万亿美元,平均每个供应商可以从波音、空客得到约4亿美元的航空锻件转包合同。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101,516
流动资金(万元)	12,600
已落实资金(万元)	25,10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139,216
土地	西安新区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建设期4年,达产期3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50%,第二年达到80%,第三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建成后第三年
营业收入	69,385	111,016	138,770
总成本费用	60,917	91,016	111,082
利润总额	3,331	11,780	17,413
净利润	2,831	10,013	14,801

该项目经财务测算,达产后年均形成营业收入129,939万元,年均净利润13,333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10.73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0.21%。
二、三原本部锻造产能升级建设项目
1、建设内容
从锻造、铸造、热处理、机加、检测等生产制造环节着手,改造及新增先进工艺设备,提升产能,提高市场竞争力。
2、项目发展前景
该项目主要产品为先进军用飞机及发动机、大型客机,商用发动机、大型燃机、高端民品的飞机结构件、发动机盘轴件、环形件,叶片等,年新增锻件产能约6,800件,较现状可提升产值13,920万元,综合增幅达44%左右,效果比较明显。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12,580
流动资金(万元)	1,000
已落实资金(万元)	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13,580
土地	宏远本部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3年,达产期1年。由于该项目是在原生产能力上进行改造,提升产能,所以,项目改造完成后第一年就能达到新增设计产能的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建成后第三年
营业收入	13,920	13,920	13,920
总成本费用	11,229	11,229	11,229
利润总额	1,661	1,661	1,661
净利润	1,411	1,411	1,411

该项目经财务测算,达产后每年新增营业收入13,920万元,每年新增净利润1,411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8.21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1.19%。
三、民用航空环形锻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1、建设内容
由安大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贵阳安大宇航材料工程有限公司组织实施。
建设内容为辗环生产线,从制坯、预轧、终轧、校形等关键工艺环节着手,扩充生产面积,优化设计工艺布局,选择先进工艺设备,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航空环锻件生产线。
2、项目发展前景
根据空中客车公司预测,未来二十年民用航空总市场需求约为4.4万亿美元;根据RR公司预测,未来二十年民用航空发动机市场总容量约0.47万亿美元,总需求约10万台发动机。预计未来20年国际民用航空发动机环锻件需求约为1800亿元人民币。民用航空环锻件市场前景广阔。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37,172
流动资金(万元)	4,130
已落实资金(万元)	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41,302
土地	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2年,达产期3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49%,第二年达到66%,第三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设期第一年	建设期第二年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建成后第三年
营业收入	8,000	8,000	26,052	35,078	53,130
总成本费用	7,503	7,503	23,726	30,462	43,588
利润总额	454	454	2,182	4,422	9,254
净利润	340	340	1,636	3,316	6,940

该项目年均新增营业收入48,617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6,047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8.5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2.2%。
四、大中型直升机旋翼系统锻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建设内容
建设生产大型、中型直升机旋翼系统所需的桨毂、连接件等温锻件的生产线,打造国内大中型直升机旋翼系统等温锻件生产平台,形成新的增长点。
2、项目发展前景
中航工业直升机公司预测,到2020年民用直升机需求量将达到1000架;在军用领域,7—10吨级中型直升机将占据主力位置。在直升机制造产业中,旋翼系统是主要关键部件之一,该项目针对的产品就是直升机旋翼系统中的关键锻件桨毂、连接件;随着直升机产业的发展,该项目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17,555
流动资金(万元)	2,635
已落实资金(万元)	6,16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26,350
土地	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2年,达产期3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53%,第二年达到76%,第三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设期第一年	建设期第二年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建成后第三年
营业收入	12,000	12,000	20,586	29,498	38,997
总成本费用	10,992	10,992	18,743	24,475	32,085
利润总额	959	959	1,757	4,896	6,748
净利润	719	719	1,318	3,672	5,061

该项目年均新增营业收入36,206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4,587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8.2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2.90%。
五、热模锻生产线改造项目
1、建设内容
建设自动化程度高、精度高的热模锻生产线及改造现有的热模锻生产能力,以符合市场对中小热模锻产品的要求,从而巩固并拓展在工程机械、高铁、汽车等领域的中小热模锻市场。
2、项目发展前景
我国中小模锻市场需求约为700亿元/年,近年来市场需求保持稳定;未来,"一带一路"战略机遇,将带动高铁、船舶等相关制造领域快速发展,也为配套的中小模锻件带来了市场机遇。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7,050
流动资金(万元)	783
已落实资金(万元)	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7,833
土地	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2年,达产期2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78%,第二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设期第一年	建设期第二年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营业收入	3,594	3,594	14,094	18,094
总成本费用	3,182	3,182	12,471	15,292
利润总额	386	386	1,550	2,671
净利润	289	289	1,162	2,003

该项目年均新增营业收入17,694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1,919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8.1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2.7%。
六、精益环形锻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建设内容
建设高端环锻件生产线及现有辗环生产线改造,打造国内高端环锻件生产平台,为巩固国内航空市场,拓展高端非航市场奠定基础。
2、项目发展前景
"十三五"期间,国内航空环锻件市场将以每年10%左右的速度增长,预计2020年,国内航空环锻件市场需求将达到15亿元以上。航天、船舶、电力等非航空领域的发展,也将带动高端环锻件的需求快速增加。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32,564
流动资金(万元)	4,025
已落实资金(万元)	3,66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40,249
土地	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2年,达产期3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81%,第二年达到90%,第三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设期第一年	建设期第二年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建成后第三年
营业收入	44,000	44,000	68,900	77,200	85,500
总成本费用	38,965	38,965	59,335	66,305	72,924
利润总额	4,815	4,815	9,222	10,506	12,146
净利润	3,611	3,611	6,916	7,879	9,109

该项目年均新增营业收入83,010万,年均新增净利润8,767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7.0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7.10%。
七、国家重点装备关键液压基础件配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建设内容
建设符合国家重点装备关键液压基础件批生产要求的现代化生产线,从装配、测试、机械加工、锻铸、热处理、理化、计量、信息化等关键液压基础件生产制造环节着手,扩充生产面积、新增先进工艺设备、优化改造生产、质量管理信息化平台,为保障国家重点装备的关键液压基础件配套生产奠定良好的基础。
2、项目发展前景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为公司国家重点装备关键液压基础件的"十三五"发展,满足后续生产配套任务提供了强力保障;同时,将公司建成数字化工厂,为搭建智能化制造企业奠定基础;通过淘汰落后热处理工艺设备,满足国家节能环保的要求,提高产品质量,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22,070
流动资金(万元)	5,714
已落实资金(万元)	2,58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30,364
土地	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3年,达产期3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64%,第二年达到85%,第三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设期第二年	建设期第三年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建成后第三年
营业收入	10,253	15,542	21,930	29,496	34,498
总成本费用	8,064	11,714	17,860	23,080	26,532
利润总额	2,189	3,828	4,070	6,416	7,966
净利润	1,860	3,254	3,460	5,453	6,772

该项目年均新增营业收入33,034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6,386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6.9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9.33%。
八、先进工程及农装高端液压基础件研发及产业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1、建设内容
建设研制生产单元和静液压传动装置(HST)、工程液压产品生产线,从研制、加工、清洗、装配、试验、物流和包装以及信息化等环节着手,新增先进工艺设备、优化生产信息化平台和智能制造环境,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液压基础件产品夯实基础。
本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HST系列液压传动装置变量泵5万台/套,液压传动齿轮箱1万台/套,工程机械用高压柱塞泵/马达7万台/套的生产能力,共计12万台/套,产值达到7.2亿元。
2、项目发展前景
国务院印发了《中国制造2025》,其中明确提出"强化工业基础生产能力",统筹推进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以下统称"四基")发展,加强"四基"创新能力建设。本项目产品高端、核心液压基础件属于核心基础零部件,是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方向。
国务院和有关部委陆续出台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纲要(2006~2020)》、《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若干意见》、《农机工业发展规划(2009~2015)》、《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液压液力气动密封行业"十二五"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文件,明确支持发展高技术农业机械及关键技术和零部件以及发展高端工程液压基础件。
本项目产品应用的农机装备为《中国制造2025》中大力推动十大重点领域之一,发展前景良好;随着亚投行的建立和"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必将推动全球基础设施建设,为工程机械带来良好的市场前景。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27,740
流动资金(万元)	7,260
已落实资金(万元)	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35,000
土地	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周期2年,达产期2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80%,第二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营业收入	57,600.0	72,000.0
总成本费用	49,162.1	60,122.4
利润总额	8,381.2	11,303.8
净利润	6,285.9	8,477.8

该项目年均新增营业收入70,560万元,年均新增利润总额8,369.06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7.18年(含建设期2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7.05%。
九、航空特种热交换器及集成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建设内容
(1)项目实施方式简介
建设符合军民融合的航空特种热交换器研制要求的专用生产单元,从滚焊、精整、测试、信息化等热交换器关键生产制造环节着手,改造扩充生产面积、新增先进工艺设备、构建精益化制造平台。
2、项目发展前景
(1)航空产业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了要加大培育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产业等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并将航空装备、航天装备、高速铁路装备、智能制造装备列为高端装备制造业的重点发展方向。《民用航空工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3-2020)》等国家层面的战略规划文件均将航空基础件行业的产业化能力的形成列为了我国航空产业发展的重点任务和主要目标。
(2)国内民用航空市场发展潜力巨大:国内民用航空维修市场每年有接近20个亿左右规模。同时,国产民机整机销售市场形势良好,仅商飞公司目前订单数量接近278架,每架飞机价格约1.9亿元,热交换产品在每架飞机产值接近8%,市场份额约40亿左右。国家在救灾、警用、救护、旅游、商用等方面需求的快速增长,给民用直升机产业化发展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6,980
流动资金(万元)	0
已落实资金(万元)	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6,980
土地	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2年,达产期3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74%,第二年达到90%,第三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设期第一年	建设期第二年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建成后第三年
营业收入	18,010	18,010	22,312	26,908	30,053
总成本费用	16,394	16,394	20,105	23,179	25,421
利润总额	1,516	1,516	2,084	3,579	4,466
净利润	1,137	1,137	1,563	2,684	3,349

该项目年均新增营业收入28,964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3,104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7.9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4.3%。
十、中小型精密锻件生产线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建设内容
建设符合8000吨电动螺旋压力机生产长杆(轴)类锻件、改善热处理条件、改善理化试验条件、改造燃气加热炉等。
新增辊锻机、箱式电炉、天然气加热炉等工艺设备53台(套)、理化试验设备,新建LNG气站,改造现有3个模锻厂房。
2、项目发展前景
我国明确将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并出台了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支持锻铸件、特种原材料配套产品、核心技术装备技术水平的提升及产业发展。公司目前主要支柱外贸民品在煤机系列产品方面,依托企业是卡特彼勒公司(世界上最大的工程机械生产厂家之一)国内独家供货15年专业性公司的品牌效应,本项目建设主要产品为卡特彼勒公司的99A刮板类模锻件及各类长杆(轴)类锻件,建设以后全年具备完成70,000件的生产能力。
3、项目投资概算

募集资金(万元)	7,700
流动资金(万元)	2,400
已落实资金(万元)	0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10,100
土地	现有土地

4、投资效益测算
建设期2年,达产期2年。该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产能负荷的70%,第二年达到100%。

单位:万元

科目	建成后第一年	建成后第二年	建成后第三年	建成后第四年	建成后第五年
营业收入	11,760	16,800	16,800	16,800	16,800
总成本费用	8,915	12,735	12,735	12,735	12,735
利润总额	1,788	2,561	2,561	2,561	2,561
净利润	1,300	1,921	1,921	1,921	1,921

该项目年均新增营业收入16,800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1,952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9.6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10.79%。
十一、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建设内容
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1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的需求。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和流动性压力较大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43	1.41	1.40	1.54
速动比率	1.01	0.99	0.99	1.15
资产负债率	66.55%	66.62%	64.78%	61.83%

(2)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减轻公司负债压力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借款余额逐年上升,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6.25亿元、16.99亿元、20.12亿元和21.73亿元,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5.62亿元、9.22亿元、14.65亿元和15.41亿元,公司借款总额较大,且处于持续增加的态势。公司短期借款金额较大,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利息支出逐年增长,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公司利息支出分别达到21,217.04万元、23,609.77万元和28,176.76万元,财务费用增长较快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3)满足经营规模日益扩大的资金需求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达到23.73亿元。同时,原材料采购等前期成本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垫付,从而占用了大量的流动资金。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将继续增长。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整合计划和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公司目前尚无在本次发行后对现有业务及资产进一步整合的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股东结构、持股比例将相应变化。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公司尚无对高管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本次发行不会对高管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将为公司带来积极影响,在改善财务状况、补充资本实力的同时,公司将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运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业务、管理关系等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可能导致关联交易规模相应扩大,公司将继续依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不会新增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同业竞争。
四、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一)募投项目风险
若市场前景、执行进度、资金、技术、人力资源等各方因素发生变化均可能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效果造成不利影响。
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出现公司不能预计和控制的不可抗力,或者行业政策、产业环境、市场、技术等方面出现不利变化,将可能影响募投项目的预期进展,进而影响项目预期的收益。
实施后新建项目以及产能升级项目所面临的市场开拓、价格等可能与公司目前的预测存在一定的差异,从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短期内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尽管中长期来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达产带来的利润增长,但短期内仍存在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三)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总量将进一步扩大,在资源整合、经营管理、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增大了公司管理与运作的难度。
(四)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尚需获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上述审批、决议通过及取得审批、决议通过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注意相关风险。
(五)股市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将发生一定变化,进而影响公司股票的价格。同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国家重大经济政策调控、公司经营状况、股票市场供求变化等因素都可能引起股价波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履行相关审批程序,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方可完成,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5-039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于2015年5月6日发布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028),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5日紧急停牌,并于2015年5月6日起连续停牌;于2015年5月12日发布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公告》(2015-030),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3日起继续停牌;于2015年5月18日发布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9日起延期复牌;于2015年5月25日发布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5年6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6月9日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6月9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5-040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3日书面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5年6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小关东里14号A座8层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0名,独立董事马荣凯先生委托独立董事邱洪生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胡晓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进行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和资格。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改善公司负债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缓解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压力,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6月9日。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25.48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72,927万元(含372,927万元),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14,636.07万股(含14,636.07万股)。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或派发现金股利的除权、除息或其他事项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或本次发行底价发生调整的,若以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乘以调整前的发行数量上限所得金额,大于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即372,927万元),则发行数量上限不作调整;若以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乘以调整前的发行数量上限所得金额,小于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则发行数量上限可做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72,927万元(含372,92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项目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西安新区先进锻造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39,216	101,516
2	三原本部锻造产能升级建设项目	13,580	12,580
3	民用航空环形锻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41,302	37,172
4	大中型直升机旋翼系统锻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6,350	17,555
5	热模锻生产线改造改造项目	7,833	7,050
6	精益环形锻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0,249	32,564
7	国家重点装备关键液压基础件配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30,364	22,070
8	先进工程及农装高端液压基础件研发及产业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35,000	27,740
9	航空特种热交换器及集成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6,980	6,980
10	中小型精密锻件生产线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0,100	7,700
1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	100,000
	合计	450,974	372,927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时,缺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六)认购方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货币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七)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九)上市地点
限售期届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十)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时机以及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事宜。
(2)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具体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募集资金规模等进行相应调整。
(3)根据可能发生的募集资金变化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和投资金额作个别调整。
(4)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协议及其他文件,向相关监管部门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并上市交易的审批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5)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果,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股份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6)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等事宜,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相关文件和协议。
(7)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
(8)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或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及实际募集资金额,按投入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实际资金需求和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安排;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如国家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监管部门有新的要求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的,根据国家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包括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和市场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以及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
(9)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增资事宜。
(10)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股份认购、股份登记、股份锁定及上市等有关事宜。
上述授权的有效期为12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关于制定<中航重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以11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董事会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5-041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3日书面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5年6月8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小关东里14号A座8层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2名,监事褚晓文先生因公出差委托监事朱建设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会议由朱建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褚晓文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褚晓文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为本次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进行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和资格。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改善公司负债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缓解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压力,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6月9日。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25.48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72,927万元(含372,927万元),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14,636.07万股(含14,636.07万股)。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或派发现金股利的除权、除息或其他事项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或本次发行底价发生调整的,若以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乘以调整前的发行数量上限所得金额,大于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即372,927万元),则发行数量上限不作调整;若以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乘以调整前的发行数量上限所得金额,小于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则发行数量上限可做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72,927万元(含372,92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项目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西安新区先进锻造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39,216	101,516
2	三原本部锻造产能升级建设项目	13,580	12,580
3	民用航空环形锻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41,302	37,172
4	大中型直升机旋翼系统锻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6,350	17,555
5	热模锻生产线改造改造项目	7,833	7,050
6	精益环形锻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0,249	32,564
7	国家重点装备关键液压基础件配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30,364	22,070
8	先进工程及农装高端液压基础件研发及产业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35,000	27,740
9	航空特种热交换器及集成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6,980	6,980
10	中小型精密锻件生产线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0,100	7,700
1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	100,000
	合计	450,974	372,927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额时,缺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六)认购方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货币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七)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九)上市地点
限售期届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十)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6月8日

股票简称:中航重机　　股票代码:600765　　公告编号:2015-042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务院办公厅于2013年12月25日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提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虽然募投项目的实施能够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上市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但由于募集资金从投入使用到生产回报需要一定周期,短期内股东回报还是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一)主要假设
1、假设2015年净利润与2014年持平,即201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156,478,104.07元,该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假设自2015年10月起本公司股本变动为本次发行后的情况,则以下就本次发行对于即期收益摊薄影响进行测算时,股本变动的影响仅涉及2015年11月和12月。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且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时间为准。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372,927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
4、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77,800.32万股,本次预计发行数量为14,636.07万股,最终实际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根据发行询价情况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在预测2015年末总股本和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仅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2015年度内发生的除权除息及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
6、假定2015年现金分红时间与2014年度保持一致,即于2015年6月实施。
(二)对公司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具体影响
基于以上假设条件,公司以2014年度为基准,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度/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度/2015年12月31日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77,800.32	77,800.32	92,436.39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	372,927.00
实施现金分红金额(万元)	3,112.01		3,112.01
实施现金分红月份	2014年6月		2015年6月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		2015年10月底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万元)	15,647.81		15,647.81
期末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资产(万元)	352,814.25	365,350.05	738,277.05
每股净资产(元)	4.53	4.70	7.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11	0.2011	0.19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6%	4.36%	3.71%

(三)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均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建设期间股东回报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大幅增加的情况下,根据上述对公司2015年净利润的预测,201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测算指标相比2014年存在被摊薄的风险,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
二、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等措施,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收益的摊薄作用。
(一)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已制定和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的管理制度。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实现效益最大化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均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已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待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项目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尽早产生效益回报股东。
(三)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1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公司将充分利用该资金支持公司的日常经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银行借款,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四)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19号)要求,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了修订。另外,公司2015年6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次发行后,公司将积极贯彻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等内部制度,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的方式回报股东。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8日